



應對移民執法與新法規：加州小型企業主應知事項

2026年2月1日，《職場知情權法案》在加州正式生效。新法規定，加州企業主必須向現有及新進員工提供一份獨立的書面通知，這份通知需要明確列出員工在面對移民檢查以及與執法部門互動時的職場權利。隨著移民執法力度的加強持續影響工作場所和社區，**Small Business Majority** 致力於確保企業主能夠獲得所需資訊與資源，以掌握最新動態並遵守法規。為協助小型雇主與移民創業家瞭解自身權利與責任，我們彙整了《職場知情權法案》的概述，以及一系列可提供支援的指南、法律援助與其他移民資源清單。

請注意，此清單僅供一般參考，不構成法律建議。

關於《職場知情權法案》的重點須知

- 雇主必須於每年 2 月 1 日前，向現有員工及新進員工（於僱用時）發放一份「知悉您的權利」職場通知。
- 該職場通知必須說明：
 - 員工在移民檢查通知和保護方面的權利。
 - 在工作場所與執法機關互動時享有的憲法權利
 - 工傷賠償福利的權利，包括因工受傷或患病的殘疾津貼及醫療照護，以及工傷賠償處的聯絡資訊。
 - 組織工會及進行集體行動的權利。
- 雇主必須保存記錄三年，並記錄每份通知的寄送時間。
- 雇主不得對任何行使權利、提出申訴、配合調查或協助執行本法之員工進行報復。
- 雇主必須以員工能理解的語言張貼該通知。各州提供的此通知範本有英文、西班牙文及多種其他語言版本。

僱主必須在 **2026 年 3 月 30** 日之前，允許員工指定**緊急聯絡人**，或從此後向新聘員工收集此類資訊。

- 若員工在工作場所、工作時間內、外勤期間或在履行工作職責時被逮捕或拘留，僱主必須通知指定聯絡人。
- 未遵守規定者，每名員工最高可處以 **500 美元** 罰款；若持續違反緊急聯絡人規定，每名員工最高可處以 **10,000 美元** 罰款。

在移民執法行動期間保障您的企業與員工

身為面臨移民執法行動的僱主，要瞭解自身的權利與責任可能相當困難。[請參閱這份由 Public Counsel 發布的指南](#)，瞭解若聯邦移民官員造訪您的小型企業時應遵循的重要政策與程序，以及其法律資源中提供的關鍵建議，詳情如下：

1. **保持冷靜並啟動您的應對計畫**：指定一名受過訓練的聯絡人（業主或經理）。首先接觸執法人員的工作人員應聯繫政策中列出的指定聯絡人，不得回答問題或提供文件，並應將執法人員引導至該指定聯絡人處。此舉可確保情況受控，並保護員工。
2. **若未出示司法搜查令，您無須允許執法人員進入私人區域**：一旦指定人員抵達，授權人員可提醒執法人員，若未出示司法搜查令，他們無權進入私人（非公共）區域，並可要求查閱其證件。

****您必須配合 I-9 審計（檢查通知）**，此為 ICE（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而非法官提出的請求，旨在審查員工紀錄。您至少有 **3 個工作日的準備時間**，無須立即允許准入或進入。

3. **請仔細核對文件，並立即聯繫法律支援**。要求查閱任何搜查令，並確認其由法官而非 ICE 簽署。除非搜查令經法官簽署授權，否則您無須提供紀錄或允許任何搜查。請立即聯繫法律顧問或快速應變／法律援助組織，詳情請參閱[資源指南](#)。
4. **若持有有效的司法搜查令**：若執法人員確實出示了有效的司法搜查令，指定人員應隨同其行動，確保搜查範圍不超出搜查令的限令，並記錄事情的經過。工作人員應在接觸結束後立即撰寫詳細的書面報告，內容應包括執法人員的要求、查閱的項目，以及帶走的任何物品。

法律援助與地區資源

若您或您的員工需要法律協助，由州政府主導的組織會為小型企業主提供免費或低成本的法律援助。

[請透過我們的「知曉您的權利資源入口網站」](#)，篩選並瀏覽我們全州範圍的移民相關資源及社區合作夥伴組織彙編。

[透過瀏覽我們的全國性「知曉您的權利」部落格](#)，進一步瞭解如何保障您的企業與員工。